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有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968 证券简称:宝钢包装 公告编号:2020-03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2月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召开2020年第51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审核意见为“请申请人结合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净资产收益率变动情况,进一步说明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的依据和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宝钢包装;股票代码:601968)自2020年12月3日(星期四)开市起复牌。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相关文件后将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06 证券简称:华阳集团 公告编号:2020-09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加快智能制造业务的发展,优化资源配置,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将全资子公司惠州市中阳科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阳科资”)100%股权划转给全资子公司惠州市华阳多媒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多媒体”),并将中阳科资更名为“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阳智能”),华阳多媒体将智能制造事业部并入华阳智能,业务整合后,公司向接持有华阳智能100%股权,本次业务整合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中阳科资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惠州市仲恺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公司名称:惠州市中阳科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惠州市华阳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耀庭	法定代表人:韩耀军
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仲恺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A办公楼)	住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仲恺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A座1楼
经营范围: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的经营和代理,科技产品的开发、信息服务业务(仅限移动网信息业务)、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	经营范围:自动化设备、自动化仪器仪表、工业器具、设备零件的生产、开发、加工、销售、服务;软件的开发、咨询、维护;信息技术进出口。

特此公告。

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20-110
证券代码:112243 证券简称:15东旭债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未能如期付息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光电”或“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16东旭光电MTN002,债券代码:101669069)应于2020年12月2日完成债券付息。由于公司流动性紧张,致使未能如期偿付本期债券应付利息款项,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16东旭光电MTN002
4. 债券代码:101669069
5. 发行规模:17亿元
6. 已发行规模:15亿元
7. 本期支付利息的本金规模:2亿元

8.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8%

9. 本期债券应付利息0.1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5%

10. 付息日:2020年12月2日

二、付息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流动性紧张等原因,致使应于2020年12月2日兑付利息款项的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16东旭光电MTN002”未能如期兑付,造成违约。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措施,加强自身经营,努力提高偿债能力,并积极与债权人协商,最大限度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后续公司将根据付息进展情况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请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0-08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218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对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慎核查,并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被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和要求,公司向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意见内容进行了补充

和修订,现就规定对修订后的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日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0-09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力泰”)近日接到股东文开福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总股本的比例
2,660	2018-01-11	2020-12-1	晋普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0%	0.85%
200	2018-08-22	2020-12-1		0.47%	0.06%
226	2018-08-23	2020-12-1		0.53%	0.07%
113	2018-09-04	2020-12-1		0.26%	0.04%
63	2018-09-06	2020-12-1		0.15%	0.02%
100	2018-09-10	2020-12-1		0.23%	0.03%
615	2018-10-16	2020-12-1		1.43%	0.20%
合计	3,977		9.27%	1.28%	

二、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有限限售(如有,注: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质押用途
否	3,987	9.30%	1.28%	否	否	2020/12/2		福建晋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融资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等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数量	占比	占比	数量	占比	占比
文开福	428,873,064	13.76%	428,453,890	99.90%	13.75%	21,120,000	4.93%	0	0	0%	

四、备查文件

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0-14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敦煌晶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敦煌晶澳”),拥有的光伏电站并网容量为100MW)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东北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投东北公司”),新疆锦州坤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转让价格30,574万元;将赤峰晶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拥有的光伏电站并网容量为30MW)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东北公司,转让价格10,656万元;将扎鲁特旗晶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拥有的光伏电站并网容量为10MW)100%股权转让给中电投东北公司,转让价格6,338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三家公司股权,上述

三家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披露的《关于出售下属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

2020年12月1日,公司完成了敦煌晶澳100%股权交割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收到由中电投东北公司代收敦煌晶澳的借款欠息。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日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沃特股份 公告编号:2020-1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授权经营层办理工商登记等相关事宜,同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02)。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公司名称: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416109X8
-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仙新路万科云城三期C区九栋B座3101房(国际创新谷7栋B座3101房)

5. 法定代表人:吴亮
6. 注册资本:13327.8547万元
7.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8日
8. 经营范围:新型工程塑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碳纤维复合材料(含碳纤维、碳纤维管、石墨纤维及其他材料)、芳纶复合材料、特种纤维材料、树脂基复合材料、环保材料及其它相关材料的技术开发和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设备租赁(不含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经济信息咨询(不含特许经营);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自有物业租赁。

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2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0-7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上述相关议案已先公司于2020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相关公告。

同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 公司名称: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416109X8
-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留仙新路万科云城三期C区九栋B座3101房(国际创新谷7栋B座3101房)

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11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的开户手续,开户名称: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0892925109,2020年12月1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资金账户及第三方存管业务办理完毕。

公司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1月份销售、近期新增土地储备及产业园区招商情况简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129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2020年11月份的销售情况

2020年11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17,065万平方米,同比增长13.10%;签约金额173.73亿元,同比增长10.03%。

2020年11月,公司累计实现签约面积944.21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77%;累计签约金额1,022.42亿元,同比增长10.21%。

上述签约面积和金额统计只包含公司参与投资的全部房地产项目。

鉴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以上统计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2) 公司近期新增土地储备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指引的规定,现对公司2020年11月初以来新增土地储备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11月初以来,公司下属公司通过招拍挂方式在河北省唐山市、廊坊市、安徽省蚌埠市、六安市、黄山市取得了多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1. 2020年11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唐山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河北省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以58,396.65万元取得唐山市河西南路南侧、经三路西侧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唐山市河西南路南侧、经三路西侧地块位于唐山市城南经济开发区经三路以西、河南路以南、纬八路以北区域,出让面积65,798.93平方米(折合98.69841亩),容积率>1.0且≤2.5,建筑密度20%~30%,绿地率≥35%,建筑高度≤80米,土地用途为二类居住用地,城镇住宅用地期限70年,其他商业用地期限40年。

2. 2020年11月1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安徽省蚌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以93,300万元取得蚌埠市蚌山区2020-43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蚌埠市蚌蚌(2020)43号地块位于蚌埠市经开区龙湖西路西侧、宏业南路北侧,出让面积101,737.383平方米(折合152.6061亩),容积率≤1.8(其中商业建筑占比≥10%),建筑密度≤35%,绿地率≥40%,建筑高度北侧≤60米、南侧≤18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用地期限70年。

3. 2020年11月11日,公司控股下属公司安徽荣盛康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间接持股85%)在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自然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以3,000万元、1,280万元取得六安舒城县J22B-0220-48号地块、J22B-0220-49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合计成交价1.589万元。上述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寨县J22B-0220-48号地块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新集镇区山红大道以北,出让面积2,975.79平方米(折合4.4636亩),容积率≤1.0且≤1.6,建筑密度≤20%,绿地率≥40%,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住宅及配套设施用地),住宅用地期限70年,商业用地期限40年。

金寨县J22B-0220-49号地块位于安徽省六安市金寨县新集镇区山红大道以北,出让面积14,593.76平方米(折合21.8906亩),容积率≤1.0,建筑密度≤40%,绿地率≥25%,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商业及配套设施用地),用地期限40年。

4. 2020年11月1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康旅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持股85%)在安徽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以3,345万元取得黄山市黄山市自然挂2020-40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该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黄山市自然挂2020-40号地块位于黄山市黄山区耿城镇铺村,出让面积46,776平方米(折合70.164亩),容积率≤0.4,建筑密度≤20%,绿地率≥25%,建筑高度≤12米,土地用途为商业用地,用地期限40年。

5. 2020年11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廊坊市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河北省廊坊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公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中,分别以26,392万元、22,127万元、21,066万元、24,456万元、23,568万元、3,612万元取得廊坊市廊坊2020-19号地块、廊坊2020-20号地块、廊坊2020-21号地块、廊坊2020-22号地块、廊坊2020-23号地块、廊坊2020-24号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合计成交价121,220万元。上述地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廊坊市廊坊2020-19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广阳区西大街以北、安中路以东,出让面积107,373.383平方米(折合162.6061亩),容积率≤1.8(其中商业建筑占比≥10%),建筑密度≤35%,绿地率≥40%,建筑高度北侧≤60米、南侧≤18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用地期限70年。

廊坊市廊坊2020-20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广阳区西大街以北、安中路以东,出让面积300,763.699平方米(折合461.456亩),住宅容积率1.3-2.0,容积率商业≤2.0,住宅用地绿地率≥35%,商服用地绿地率≥25%,土地用途为住宅、商服用地,住宅用地期限70年,商服用地期限40年。

廊坊市廊坊2020-21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广阳区西大街以北、安中路以东,出让面积223,929.30平方米(折合336.8940亩),容积率1.3-2.0,绿地率≥35%,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用地期限70年。

廊坊市廊坊2020-22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广阳区西大街以北、安中路以东,出让面积220,048.899平方米(折合334.5733亩),容积率1.3-2.0,绿地率≥35%,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用地期限70年。

廊坊市廊坊2020-23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广阳区西大街以北、安中路以东,出让面积226,306.84平方米(折合344.603亩),容积率1.3-2.0,绿地率≥35%,土地用途为住宅用地,用地期限70年。

廊坊市廊坊2020-24号地块位于廊坊市广阳区西大街以北、安中路以东,出让面积6,869.13平方米(折合10.3037亩),容积率≤1.2,绿地率≥25%,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用地期限40年。

产业园区招商情况

2020年11月,公司产业园区未签订新的招商项目。

四、备查文件

1. 唐山市河西南路南侧、经三路西侧地块(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成交确认书);

2. 蚌埠市蚌蚌(2020)43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3. 金寨县J22B-GT-2020-48号地块、J22B-GT-2020-49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4. 黄山市自然挂2020-40号地块《成交确认书》;
5. 廊坊市廊坊2020-19号地块、廊坊2020-20号地块、廊坊2020-21号地块、廊坊2020-22号地块、廊坊2020-23号地块、廊坊2020-24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确认书》。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130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1月2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0年12月2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4名董事在公司本部现场表决,5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盛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公司控股下属公司常州盛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盛嘉”)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常州盛嘉的其他股东常州嘉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常州盛嘉50%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公司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担保金额不超过207,4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60个月。

同意豁免、反对豁免、弃权事项。

鉴于常州盛嘉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常州盛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131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述

2020年12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盛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公司控股下属公司常州盛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盛嘉”)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常州盛嘉的其他股东常州嘉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常州盛嘉50%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公司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担保金额不超过207,4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60个月。

鉴于常州盛嘉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且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常州盛嘉;
住所:常州市钟楼区荣盛瑞华府3幢501室;

法定代表人:韩江童;成立日期:2020年06月09日;

注册资本:2,04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0年9月30日,常州盛嘉总资产258,849万元,负债总额256,996万元,资产负债率99.28%,净资产1,862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37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常州盛嘉为公司的控股下属公司,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常州荣盛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50%,常州嘉宏持股50%。因业务经营需要,常州盛嘉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本金不超过170,000万元,并由公司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常州盛嘉的其他股东常州嘉宏将其持有的常州盛嘉50%股权质押给公司,作为公司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反担保措施。担保金额不超过207,4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60个月。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常州盛嘉为公司的控股下属公司,经营风险较小,由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是为支持常州盛嘉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相信,随着常州盛嘉相关项目的不断推进,常州盛嘉将有足够的偿债能力偿还本次融资。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担保总额为576.0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0.88%。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发生。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上机数控 公告编号:2020-105
转债代码:113586 转债简称:上机转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0年11月30日、12月1日、12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近期涨幅较大,且公司股票市盈率、市净率较高,均高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的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